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謹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171號遠洋賓館三樓舉行，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的公告(「**延期公告**」)所界定者有相同涵義。

###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

####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其全權酌情認為執行或使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所必須、適當或合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包括將本公司經修訂公司章程提交有關當局批准、認可及/或登記(如適用))，並簽署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書(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一切步驟。」

2.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其全權酌情認為執行或使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生效所必須、適當或合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包括將本公司經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提交有關當局批准、認可及／或登記(如適用))，並簽署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書(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一切步驟。」

3.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其全權酌情認為執行或使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生效所必須、適當或合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包括將本公司經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提交有關當局批准、認可及／或登記(如適用))，並簽署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書(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一切步驟。」

4.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建議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其全權酌情認為執行或使建議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生效所必須、適當或合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包括將本公司經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提交有關當局批准、認可及／或登記(如適用))，並簽署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書(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一切步驟。」

5. 審議及批准延長與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相關的股東決議案的有效期。
6. 審議及批准延長向董事會及獲董事會授權處理與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相關所有事宜之人士的授權的有效期。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附註：

- (A)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H股股份轉讓。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本公司H股持有人，均有權於完成出席大會的登記程序後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
- (B)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舖

- (C) H股持有人若有意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必須填妥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回條，且不得遲於特別股東大會日期前20日（即不得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虹口區  
東大名路670號7樓  
郵編：200080  
電話：86 (21) 6596 6666  
傳真：86 (21) 6596 6160

- (D) 每位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無論代表是否為股東），代替其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E)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或委任人如為法人，則須加蓋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人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F) H股持有人必須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副本（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授權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於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有關文件方為有效。
- (G) 各A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不論有關人士是否股東），代替其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附註(D)至(E)亦適用於A股持有人，惟其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董事會辦公室（地址載列於上文附註(C)），以確保有關文件為有效。
- (H) 如委任代表代替股東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該委任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及經代表或法定代表簽署列明其簽發日期之文件。如法人股東之法定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有效文件以證明其法定代表身份。如法人股東委任其法定代表以外之公司代表代其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該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及經法人股東蓋章並由其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授權文件。
- (I) 預計特別股東大會需時一小時。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之股東之交通及食宿費用由股東自理。
- (J)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劉漢波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及林紅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阮永平先生、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及張松聲先生所組成。

\* 僅供識別